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學年度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
申請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2-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執行單位	縣立大溪國小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姓名：吳慈峰 職稱：老師 電話：(公) 03-9781044#104 手機：0920606466 E-mail：tezfeng@tmail.ilc.edu.tw		
計畫名稱	來大溪遊學趣~親近海洋，永續海	路線數量	3 條

一、理念目標			
大溪國小位於宜蘭縣頭城鎮，依山傍海，鄰近合興、龜山島及大溪三大社區，擁有豐富的海 洋人文與自然資源。學校規劃「來大溪遊學趣--親近海洋，永續海村」課程，細分為「逐浪蜜 境」、「大溪騎俠」及「漁港樂 GO」三大主題，結合在地文化、海洋生態與環境永續。課程融 合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強調多元感官體驗與跨域學習，提升學生對家鄉的認同與關懷。並 透過戶外教育與教學資源共享，推廣宜蘭在地特色課程，實踐永續發展與美感生活的教育理 念。			
二、來訪學校合作共學機制			
(一) 優質路線之推廣與分享： 本校針對 3 條路線預計邀請縣內國小，進行推廣分享，並透過校際團隊互動方式，共同推廣 戶外教育課程。 (二) 參與學校之申請方式： 接洽人員：大溪國小教學組 吳慈峰組長 聯絡方式：03-9781044 # 104 (三) 如何審查參與學校之標準： 帶隊師長需配合參與教學團隊進行課程討論與分工，並協同進行戶外教育課程，並以偏遠學 校、原住民學校或 6 班小型學校為優先排序。 (四) 來訪學生與在校學生共學機制： 來訪學生與在校學生，依實際人員數量進行混合分組。 學習任務採小組方式共同合作完成。 (五) 路線乘載量（提供之校數與人次）之設定考量： 路線一（逐浪蜜境）：路線地點為蜜月灣，屬於活動高風險之路線，考量安全戒護人員的配 比，故提供六個梯次活動讓學員參加。 路線二（大溪騎俠）：路線地點為橋板湖自行車道及北關海潮公園，全程騎在自行車道，屬於 安全性高、風險係數低之社區型場域。 路線三(漁港樂 go)：認識大溪漁港的漁獲叫賣文化，到龜山文物館了解龜山島歷史。			
三、安全風險管理機制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實施原則相關規定，校內之業務分工由長進行任編 組， 於行前確實了解程路線及活動內容辦理應考量節令氣候、 交通狀況環境衛生公共安全組，於			

行前確實了解程路線及活動內容辦理應考量節令氣候、交通狀況環境衛生公共安全場館規模及教學資源等，結合課程設計研擬實施畫函送縣府育處備查並規劃辦理一場次的安全 規劃辦理一場次的安全 教育研習供學校師，以加強其對於風險之管控與應變能力。

本校任務分工如下：

1. 教導處：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與戶外教育社群編寫，進行戶外教育場域勘 規劃活動行程、外聘師資與安全事宜。
2. 總務處：協助訂遊覽車、門票、午餐飲水保險等事宜。
3. 導師：規劃本課程與學生分組事宜。

(二)注意安全，膳食、住宿及活動場所應具合格建築使用執照營利事業證等交通工租確依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以確保安全。

(三)事先查詢活動地區醫療服務及求救管道，如至外直轄市、縣(市)需有護理人員隨行，倘手不足可商請具護理經驗、專長家或志工協助，並備妥急救藥品。

(四)參與本校戶外教育孩子均投保學生平安保險或是海域活動綜合保險，另當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或陸颱風警報超 大豪雨警報或海況 惡劣，由本校視天候狀況決定是否暫停活動延期辦理。

(五)學生從事水域活動均需穿著救衣，並由本校聘僱合格員與教練維護安全，請生統一穿著 T 恤。

(六)教師與帶隊人員於活動前一週進行路線實地勘查，確認路面平整度、坡度、轉彎處視野與避險空間，根據學生人數配置前導與殿後師長，並於轉彎路口或交會點配置安全引導員。建立跌倒、擦傷、熱傷害等常見事故之處理流程，並指定帶隊老師聯絡 119、家長與校安系統。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一）

(一) 路線基本資料	1.名稱：「逐浪蜜境」 2.適合體驗月份及參與時間：5-9 月；半天 3.適合參與年級：3-6 年級 4.路線乘載量：可提供參與校數 6 校、參與教師人數 18 人、參與學生人數 150 人
(二) 體驗聯繫窗口	姓名：吳慈峰 職稱：教學組長 電話：(公)03-9781044#104 E-mail：tezfeng@tmail.ilc.edu.tw
(三)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 校訂課程 融入議題 ☐ 性別平等 ☐ 人權 ☒ 環境 ☒ 海洋 ☒ 品德 ☒ 生命 ☐ 法治 ☐ 科技 ☐ 資訊 ☐ 能源 ☒ 安全 ☐ 防災 ☐ 家庭教育 ☐ 生涯規劃 ☐ 多元文化 ☐ 閱讀素養 ☐ 國際教育 ☐ 原住民族教育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海洋體驗 ☐ 城鄉共學 ☐ 食農教育

	☐ 人權教育	
(五)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1.請說明路線之學習地點及學習內容	
	學習地點	學習內容
	大溪蜜月灣	衝浪基本知識與裝備認識 認識衝浪運動的起源、種類（長板、短板）、基本術語及所需裝備（如防寒衣、安全繩、浪板），了解各器材的功能與使用方法。 海象判讀與水域安全教育 學習觀察浪況、潮汐、風向、離岸流等基本海象，提升學生水域風險判斷能力，理解進行水上活動前的準備與安全須知。 衝浪基本動作與平衡訓練 透過陸地模擬與平衡練習，學習划水、趴板、起乘（take off）、站姿等基本技巧，培養身體協調與自信。 實地體驗與教練陪同練習 在專業教練指導下，分組下水體驗衝浪，從水中感受浪的力量與節奏，培養尊重自然、勇於嘗試的態度。 反思與環境保育連結 課後進行學習回顧，引導學生思考衝浪與海洋環境之關係，討論如海洋廢棄物、塑膠微粒對海洋運動的影響，建立海洋保育的行動力。
	2.課程實施規劃，建立先備知識、安排學習任務或學習反思，以及讓本校學生與來訪學生相互交流機會，例如：解說導覽、小組合作…等，建議以 200 字為限)。 課程以簡報與影片引導學生認識衝浪裝備、操作步驟與海洋安全，建立先備知識。學習任務安排包含於蜜月灣進行淨灘、觀察潮間帶生物、判別離岸流及體驗趴式衝浪，透過分組合作強化學習效果。課後透過學習單與心得分享進行反思，深化學習成果。活動過程中安排本校學生擔任導覽員或小組協作夥伴，與來訪學	

	生共同完成學習任務，促進彼此交流與合作，展現大溪學子的熱情與在地認同。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二）		
(一) 路線基本資料	1.名稱：大溪騎俠 2.適合體驗月份及參與時間：5-9；半天 3.適合參與年級：4-6 4.路線乘載量：可提供參與校數3校、參與教師人數15人、參與學生人數75人	
(二) 體驗聯繫窗口	姓名：吳慈峰 職稱：教學組長 電話：(公)03-9781044#104 E-mail：tezfeng@tmail.ilc.edu.tw	
(三)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 校訂課程	
	融入議題 ☐ 性別平等 ☐ 人權 ☐ 環境 ☒ 海洋 ☐ 品德 ☒ 生命 ☐ 法治 ☐ 科技 ☐ 資訊 ☐ 能源 ☒ 安全 ☐ 防災 ☐ 家庭教育 ☐ 生涯規劃 ☐ 多元文化 ☐ 閱讀素養 ☐ 國際教育 ☐ 原住民族教育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海洋體驗 ☐ 城鄉共學 ☐ 食農教育 ☐ 人權教育	
(五)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1.請說明路線之學習地點及學習內容	
	學習地點	學習內容
	頭城鎮橋板湖單面山及北關海潮公園	學習正確的自行車操作技巧、交通安全規則與防護措施，提升學生道路騎乘的自我保護能力與風險意識。地形與海蝕地貌觀察 認識海岸地形如豆腐岩、海蝕溝、海蝕平台等自然景觀，了解海浪長期侵蝕下形成的特殊地貌，觀察自然力量對環境的影響。 潮間帶生態探索 實地觀察潮間帶生物如寄居蟹、海藻、螺貝類等，學習其生活習性與生態角色，建立對海洋生態多樣性的認識與尊重。

		北關古道與歷史人文導覽 認識北關為昔日淡蘭古道一部分，了解古代交通要道的歷史背景、關隘設置的意義，體驗自然與人文交織的場域。 環境永續與海洋保育教育 探討海洋污染、漂流垃圾等議題，進行環境清潔或紀錄任務，引導學生思考人類行為對海洋環境的影響及可行的保育行動。
	2.課程實施規劃，建立先備知識、安排學習任務或學習反思，以及讓本校學生與來訪學生相互交流機會，例如：解說導覽、小組合作…等，建議以 200 字為限)。 課程實施以階段性規劃進行，首先建立學生基本自行車騎乘技巧與交通安全知能，並透過認識路線海岸地形、北關海潮公園、自然與人文資源，培養學生基礎導覽能力。課程中安排實地騎乘任務，結合任務卡、小組合作及定點導覽解說，引導學生觀察與紀錄地方特色。學習後安排反思活動，透過學習單或影片回顧整理所見所感。本校學生亦將擔任小小導覽員，接待來訪學校學生進行聯合騎乘活動，透過分組互動與任務合作，促進跨校交流與學習分享，培養學生自信心與表達能力。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三）		
(一) 路線基本資料	1.名稱：漁港樂 go 2.適合體驗月份及參與時間：5-9；半天 3.適合參與年級：1-6 4.路線乘載量：可提供參與校數 3 校、參與教師人數 15 人、參與學生人數 75 人	
(二) 體驗聯繫窗口	姓名：吳慈峰 職稱：教學組長 電話：(公)03-9781044#104 E-mail：tezfeng@tmail.ilc.edu.tw	
(三) 結合課程屬性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融入議題 ☐性別平等 ☐人權 ☐環境 ☒海洋 ☐品德 ☐生命 ☐法治 ☐科技 ☐資訊 ☐能源 ☐安全 ☐防災 ☐家庭教育 ☐生涯規劃 ☒多元文化 ☐閱讀素養 ☐國際教育 ☐原住民族教育	
(四) 課程實施類型	☐生態環境☐人文歷史☐山野探索☒休閒遊憩☐社區走讀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海洋體驗 ☐ 城鄉共學 ☐ 食農教育 ☐ 人權教育	
(五)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1.請說明路線之學習地點及學習內容	
	學習地點	學習內容
	頭城鎮大溪漁港及龜山文物館	認識漁港運作與產業特色 觀察漁港作業流程，了解漁船返港、卸貨、魚貨拍賣的實況，認識常見漁具與當地魚種，體驗漁村日常。 體驗叫價與拍賣文化 模擬參與魚市場叫價與交易流程，了解當地漁業經濟與勞動文化，學習數量、價格的基本概念。 探討永續漁業與食魚教育 認識季節性漁獲、合理捕撈與保育魚種觀念，從產地到餐桌的角度理解「食魚教育」，強化永續消費的概念。 遷村歷史與文化記憶 了解民國 66 年龜山島遷村背景、原因與居民生活樣貌，透過文物、照片與影片，走入島民生活的歷史脈絡。 漁村器物與生活智慧 觀察漁村生活用品與古老捕魚工具，認識傳統技藝與生活智慧，如製網、鹽醃、煙燻等保存方式。 口述歷史與文化傳承 聆聽耆老故事或導覽解說，透過小組訪談或記錄方式，培養學生訪查、整理與表達地方故事的能力。 情感連結與家鄉認同 透過寫生、紀錄、分享等活動，引導學生思考「我是誰、我來自哪裡」，建立文化根與地

		方認同。
	2.課程實施規劃，建立先備知識、安排學習任務或學習反思，以及讓本校學生與來訪學生相互交流機會，例如：解說導覽、小組合作…等，建議以 200 字為限)。 1.瞭解漁業文化演進過程與人類生活的關係。 2.觀察港灣景致、街景及市集漁產品銷售點所在位置地緣關係。 3.瞭解各式水產品種類及銷售。	

表 4 計畫二、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學校填列提報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申請單位：縣立大溪國小					
計畫名稱：來大溪遊學趣~親近海洋，永續海村					
計畫期程：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 350,000 元，向國教署署申請補助金額：294,000 元，自籌款：56,000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 無 ☐ 有					
經 費 項 目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 明
業務費 經常門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0		
	助理講師鐘點費	42,000	1	42,000	逐浪蜜境 內聘衝浪教練 2 位，6 梯次*2 小時，每小時 1000 元，合計 24,000 元 大溪騎俠 內聘助理講師 2 位，3 梯次*2 小時，每小時 1000 元，合計 12,000 元 漁港樂 go 內聘助理講師 1 位，3 梯次*2 小時，每小時 1000 元，合計 6,000 元
	講座鐘點費	79,200	1	79,200	衝浪課程 外聘衝浪教練 5 位，每梯次教練費 2,000 元，共 6 梯次（校內 2 梯，校外 4 梯），合計 60,000 元 大溪騎俠 外聘講師 3 梯次（校外 2 梯，校內 1 梯）*2 小時，每小時 1600 元，合計 9,600 元 漁港樂 go 外聘講師 3 梯次（校外 2 梯，校內 1 梯）*2 小時，每小時 1600 元，合計 9,600 元
	印刷費		0		
	膳費	100	180	18,000	參與師生數共 180 人次
	交通費	7,000	6	42,000	6 梯次每梯次補助交通車輛或

					大眾交通系統以 7,000 元為原則，並核實支付
場地費			0		
住宿費			0		
保險費		9,000	1	9,000	水域險 每人一天 60 元，校外 4 梯 100 人，校內 2 梯 50 人，合計 150 人，60*150=9000
雜支		1,800	1	1,800	依計畫規定辦理
自行車		5,000	14	70,000	自行車活動使用
安全帽		400	20	8,000	騎乘自行車安全配備
自行車配件		20,000	1	20,000	警示燈、手電筒、打氣筒、補胎用品及備品
小 計				290,000	
設備費資本門	電動自行車	30,000	2	60,000	自行車活動補給救援用
小 計				60,000	
合 計				350,000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國教署 承辦人
					國教署 組室主管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					補助方式：部分補助【補助比率 84%】 <

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	

核章版自評表

2-2

審核條件及補助重點

1. 每校以最高補助 35 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 40% 為限。來訪學校參與路線經費，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
2. 學校具體規劃與來訪學校之合作共學、安全風險等機制。
3. 受理課程時間及聯絡窗口等資訊，應提供予地方政府公告，以及本署公告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

審查指標與配分

宜蘭縣辦理戶外教育實施計畫學校申請案審查作業表（子計畫 2-2）

學校名稱	大溪國小				
計畫主題名稱	來大溪遊學趣--親近海洋，永續海村				
審查項目	指標	配分	自評分數	審查小組核定分數	備註
一、計畫目標性及完整性	1. 具體說明計畫推展目標。 2. 清楚說明路線推廣之管道。 3. 參與學校申請方式及辦理聯絡窗口。 4. 來訪學校與本校師生的共學方式。 5. 說明來訪學校之經費負擔比例。 6. 明確安全風險機制規劃等資訊。	30	28		
二、課程特色及完整性	1. 課程規劃與在地特色及學校課程(校訂或彈性課程)結合，展現課程特色。 2. 各條路線具備完整的課程規劃： (1)課程合適的體驗月份、對象、乘載量、學校人力資源等規劃。 (2)清楚呈現各條路線所搭配的學習地點與內容 (3)能清楚呈現與師資共備協作。 3. 有配合之作業單或學習單。 4. 有配合之教學活動及教學補充資料。	30	29		
三、資源整合性	有效結合校外各場館、戶外教育策略聯盟場域資源及學校教學優勢共同推展。	15	14		
四、永續推廣性	戶外教育之進行考量學校永續發展原則，具成熟之執行經驗及穩定戶外教育支持體系，確保戶外教育推廣效益。	15	14		
五、經費合理性	經費編列之合宜性。	10	10		
合計		100	95		

承辦人：

代理教師 吳慈峰
兼任教務組長

主任：

教導主任 江佩珊

校長：

校長 方俊欽